乡梓两题

■斯那农布

龙潭

龙潭，位于我的家乡华丰坪，澜沧江东岸。是一个面积约30平方米的小池塘。池塘与澜沧江之间是一大片沙石滩，约比一块足球场还大。龙潭水应该是从上方渗透下来，恰好在此有块半月形凹地便形成了池塘，自古以来人们将其称为“龙潭”。

每年夏天，澜沧江水位上涨，江水会从上方漫延而下流经龙潭，严重时还会把龙潭西面的沙石滩全部淹没，龙潭全无踪影，直到农历八月份江水落潮退去，龙潭才会显露原形。故有“七涨八跌九落潭”的说法。

龙潭面积不大，水最深处也就两米左右，但曾吞噬过几个人的性命。大约在上世纪五十年代末，两个外地来燕门的支边干部，一个姓汪，一个姓陆，两人在龙潭里游泳时一人不幸溺水，另一人在去营救他时也不幸溺水身亡。这些都是听大人们讲述的。我亲眼目睹过的是村里一位叫郭光的小伙子也在龙潭溺水身亡事件。那是大约老汪老陆死后十年的事了。印象中的郭光是华丰坪村里长得很帅的小伙子，当时他在德钦石棉矿工作，会吹小号。那时正值炎热的夏季，回家探亲的郭光耐不住炎热的气候，就去龙潭游泳，那时候没有什么泳裤，他就穿着衬裤游，也许是衬裤浸水后缩筋松了，衬裤滑落套住了双脚踝，下水没多久便溺水不见踪影。当时游泳的大多都是小孩子，不敢前去营救，大家便回村中求救，大人们赶来后用木弯勾将他打捞上岸，将其倒立空出腹腔积水，还做了人工呼吸，终究没能把他救活。我还目睹了燕门乡信用社职工鲁茸区品差点溺水身亡的事。鲁茸区品不会游泳，他开始时坐在浅水中，后来他慢慢踩着水底向深水处走去，走到水刚好淹没双肩时脚下一滑便溺入水中，他一挣扎就往深水处滑去，只见头发露出水面。那天幸好我哥哥也在游泳，他见到后立即游过去抓着鲁茸区品的头发将其拖到岸边，如果再晚一点就有可能被水淹死。后来人们给鲁茸区品取了个绰号叫“玛尸鲁茸”，意为大难不死的鲁茸。

尽管龙潭水中时有险情发生，但还是挡不住人们去潭中游泳。特别是在夏季，不管大人小孩，不论男男女女，都会到龙潭中游泳。小孩们光着屁股先是在水边戏水玩耍，一段时间后就敢“扑通”跳入水中游了。有时还抱着一块石头潜入水中看谁在水里潜得最深最远。龙潭水成了人们夏日避暑的好去处。

岔江边

岔江边，澜沧江边的一个地名。据说过去澜沧江自北向南流至华丰坪村上方时，因东岸山脚地势低洼，一股江水分岔顺东岸洼地流淌下来在该村头又汇入澜沧江，江水汇集处有个回头湾，这个地方便是岔江边。

记忆中只有澜沧江上涨时才会出现分岔流淌的情形，上游的支流顺东岸山脚流到龙潭，又从龙潭溢出来流到西岸山下的大江中。过去离江岸约十米的地方有一眼温泉，水温估计有二十度左右。江水上涨时，温泉会被江水淹没，江水退潮后又显露出来。温泉溪流缓缓流入江中。

小时候，岔江边回头湾是打鱼的好地方。冬季，有的人用竹签编成鱼笼，鱼笼入口竹签相互交错，鱼进入鱼笼后就出不来。鱼笼尾部呈圆锥斗笠状，是放鱼饵的。鱼饵常用酒糟拌糌粑，捏成团用纱布包裹置于斗笠中。鱼笼尾部还有一个环扣，拴上绳索，一头固定在岸上后将鱼笼抛入江中。鱼儿闻到鱼饵味后会钻进笼子，用绳索把鱼笼拖上岸后，即可伸手捉鱼。一般是晚上下笼，次日凌晨打捞，每天都有收获。有的人用下揽钩办法钓鱼，那时候没有什么尼龙线，只能用麻线或棉线。鱼钩大都自制，常用缝衣针制作。制作方法是将针放入炭火中加热，然后在针尖半公分处捶扁后用刀切一个小齿，然后将针弯成鱼钩，再加热淬火便完成鱼钩制作。鱼饵常用蚯蚓、河虫和螳螂。有一次我用螳螂作鱼饵下揽钩，钓到了一条约两公斤左右重的江鱼，让我高兴了好一阵子。夏季，江水上涨，江鳅、石扁头、红鲢鱼异常活跃，用河虫垂钓，几分钟便可钓到一尾，我们或用麻线、或用火棘刺条将鱼儿一尾一尾串起来，运气好的时候一两个小时就能钓到二、三十尾。在那个生活十分困难的年代，钓鱼成了改善生活的最佳选择。

如今，我驻足岔江边，原来的模样荡然无存，回头湾变小了，温泉也消失了，只有儿时淡淡的记忆。

古诗里的腊八节习俗

●朱卫东

农历腊月初八，俗称腊八节，又叫“腊日”，是我国一个重要的传统节日。自先秦以来，历代文人墨客留下了大量描写腊八节习俗的诗篇，腊八来临之际，吟咏这些古诗，我们可以真切地感受到古人过腊八时的热闹场景。

最初的腊八是祭祀祖先的日子，用以祈求丰收和吉祥。腊，即腊祭，《礼记·月令》记载：腊先祖五祀。历代描写腊八祭祀的诗篇众多，其中不乏精品。晋代裴秀在一年过腊八节时，挥毫写出了一首著名的四言古风《大腊》：“岁事告成，八腊报勤。告成伊何，年丰物阜。丰禋孝祀，介兹万祜。报勤伊何，农功是归.....”用简洁的语言为我们描绘出晋代过腊节，要贡上丰厚的祭礼，祈求“年丰物阜”的习俗。

食腊八粥是腊八节最重要的习俗，古今皆同。相传农历腊月初八是佛陀成道的日子，寺院会在这天煮腊八粥供佛，并分送十方善信，因此腊八粥也称“佛粥”。清李福《腊八粥》诗中有这样几句：“腊月八日粥，传自梵王国。七宝美调和，五味香糁入。”详尽地描写了腊八粥的起源和制作方法，读来仿佛可以闻到腊八粥的清香。

古时食腊八粥的风气盛行，连皇帝也不例外。清代雍和宫有四口大锅，硕大无比，专门用来熬煮腊八粥。相传道光帝就曾亲自熬煮腊八粥赏赐众臣。夏仁虎《腊八》一诗，“腊八家家煮粥多，大臣特派到雍和。对慈亦是当今佛，进奉熬成第二锅。”就记载了这件趣事。

至于民间，更有邻里互赠腊八粥的乡俗。读一读陆游的《十二月八日部至西村》：“今朝佛粥交相馈，更觉江村节物新。”，邻里交换品尝各家的腊八粥，相互品评滋味，一股淳朴清新的乡土气息，扑面而来。

“童稚饱腹庆州平，还向街头击腊鼓”清道光帝的这句诗向我们展现了古时腊八节的另一项习俗，击腊鼓。明代李先芳的诗句：“村村闻赛鼓，又了一年中”，也描述了腊八日乡间赛鼓，欢庆丰收年景的盛况。

食一碗清香扑鼻的腊八粥，相约三五好友去参加击鼓比赛，再写下一首首文采飞扬的“腊八诗”，古诗里的腊八节好精彩！

一首词惹来的麻烦

★许群兄

辛弃疾，南宋豪放派词人、将领，有“词中之龙”之称。辛弃疾一生以词赋为业，以功业自诩，然而，虽有出色的才干和满腹的才学，他却一生命运多舛，怀才不遇，甚至还因为一首词而备受排挤，致使壮志难酬。

公元1179年三月份，辛弃疾被调到湖南当转运副使，当时正值农民起义高峰期，而辛弃疾此番上任肩负着两大使命：一是为了治理荒政、整顿治安；二是为了助安抚使王佐一臂之力，以平起义之乱。

经过几个月的奋战，农民起义军最终因为伤亡惨重，不得不退回宜章深山的营寨中养精蓄锐。辛弃疾考虑到当时正为农忙季节，而起义军因为元气大伤，估计一时半会也出不来，于是以转运司的名义向各州发文，希望他们趁此机会赶快抓好农业生产，切不可顾此失彼，误了农时。

王佐听到这个消息之后，异常生气，认为辛弃疾“无长远之见”，当即以安抚使的名义发了一个针锋相对的文件，文中强烈指责了转运司的做法，并说起义军一日未灭，必定后患无穷，而当下工作的重中之重是乘胜追击，一鼓作气地把起义军消灭掉。

王佐和辛弃疾各执一词，互不相让，并由此而在各自心里产生了嫌隙，虽同在湖南为官，却也很少走动。五月份，王佐在宋孝宗的支持下，调集几万人马，声势浩大地将农民起义军彻彻底底地给镇压了下去，而他也因为平乱有功，得到了加官晋爵。

喜报传来，军中一片欢腾。为了缓和矛盾，辛弃疾写了一首名为《满江红》的祝贺词，其中有几句是：三万卷，龙头客，浑未得，文章力。把诗书马上，笑驱锋镝，金印明年如斗大，貂蝉却自兜鍪出。大意为赞美王佐书生出身却立了军功，以后必定前途无量，官运亨通。

然而，王佐在读了这首词后，却认为辛弃疾是借着祝贺的名讽刺自己。因为其一，在镇压农民起义军的时候，死伤无数，这其间也不乏屈死、枉死之人，这样就招致了许多非议，甚至于有许多人说王佐身为一个读书人，却借着杀人升官，有违孔圣人的“仁”；其二，宋朝重文轻武，都以读书人为荣，而辛弃疾却偏偏说他武大于文，摆明是说自己官职不及他大。

虽说辛弃疾写《满江红》的时候并没有考虑其他因素，怎奈王佐愣是以小人之心度了君子之腹。而两人之间的矛盾不但没能得到缓和，甚至还导致了升级和恶化。

辛弃疾的词一向受人追捧，而《满江红》也很快被争相传诵。王佐对辛弃疾恨得咬牙切齿，为报一词之仇，他开始在宋孝宗以及朝廷重臣之间故意诋毁辛弃疾，并说指不定哪一天他又会写出一首词来，并在字里行间穿插嘲讽。懂得诗词还好，若不懂诗词的，看不出里面的言外之意，或许还会拍案叫绝呢？

在朝为官的谁都不想落个“傻子”的下场，为防自己不小心成为辛弃疾含沙射影的对象，都和王佐保持了统一战线。

最终，辛弃疾因众多的排挤和弹劾而去职，不得不退隐山居。可以说，一首《满江红》给辛弃疾惹来了大麻烦，不仅受人排挤，还被削官落职。而如果没有《满江红》，或许辛弃疾官运亨通也未尝可知，然而这世上终究没有“如果”，辛弃疾也只能败在自己的词里了。

腊八传家风

☆马亚伟

不知你有没有留意过，我们民族的节日都与吃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而厨房也是传承民俗文化的好地方，很多习俗正是在厨房里，由父母教给儿女，代代相传的。这样的传承过程中，每个家庭都有各自的侧重点，形成了不同的家庭风貌。所谓“家风”，其实都是在生活细节中体现出来的。

我印象中，父亲和母亲从小就教育我们要吃苦耐劳。他们是这样说的，也是这样做的，我总觉得没有谁比父亲和母亲更吃苦耐劳了。他们的言传身教，影响着我们姐妹。久而久之，吃苦耐劳就成了我们的家风。记忆中，每到腊八这天，我们一家人都要忙活起来。

一大早，母亲就催我们起床，说是要熬腊八粥。父亲在院子里忙着收拾柴火，本来家里冬天里煤火，根本不用烧柴火熬腊八粥，但我家每年的腊八粥是一定要烧柴火熬出来，而且全家人都要参与进来，热热闹闹的，类似今天所说的“仪式感”。父母都很重视节日，我的记忆里，那么多的节日装点了贫瘠的生活，让日子活色生香。

母亲早就给我们讲过腊八粥的传说：说是有一家人，夫妻俩吃苦耐劳，非常勤俭，好不容易攒了一份家业，还经常周济村民。可这家的儿子是个败家子，而且娶了个懒媳妇。夫妻俩去世后，小两口过日子，很快就败光了家业。到了腊八这天，小两口连吃的都没了，又冷又饿。村里人念及他们父母的好，于是都来接济他们，这家给点小米，那家给点豆子，凑成了腊八粥。村里人用这种方式教育小两口：吃了腊八粥，教训记心头。从那以后，小两口改邪归正，开始像他们的父母一样吃苦耐劳，日子越过越好了。

这个故事，母亲每年都要讲，而且常讲常新。母亲用这个故事给我们上了“思想教育课”，父亲则让我们用实际行动来表示领会了故事的意义。母亲早已把做腊八粥的材料一样样备好，父亲让三妹抱柴，让二妹淘米，我负责烧火。现在想来，母亲和父亲并非刻意对我们进行什么教育，只是觉得腊八节应该过得郑重些，过得有趣味些。而他们希望我们成为吃苦耐劳的人，所以想办法让我们懂得，人要勤俭才能有好日子过。

开始熬腊八粥了，我把火烧得旺旺的。父亲和母亲坐在桌前聊天，一边聊天，他们手里还忙着剥蒜，准备腌腊八蒜。父亲说：“咱再好好干几年，就把家里的房子翻盖一下，到时候就能住新房了。”母亲微笑着，脸上是神往的表情：“分了地，只要肯干，日子肯定能好起来！”

开锅了，我开始烧小火，慢慢熬腊八粥。两个妹妹坐在我的旁边，不时帮我递柴火。她们吸吸鼻子说：“腊八粥的香味出来了！真香！”母亲笑眯眯地说：“这腊八粥里，都有你们的功劳。你干了活，吃起饭来才香呢！”父亲点点头说：“就是，不干活的懒汉吃什么都不香。”二妹说：“爸妈说的对，老师说了，劳动最光荣！”我们一家人哈哈大笑。

小屋里，欢声笑语，温馨弥漫。要开饭了，我和妹妹抢着干活，我们给父母搬凳子、盛粥，他们开心极了。浓浓的腊八粥，香得没法形容，就着母亲拌好的小菜，一家人都吃出了幸福的味道。

如今想来，每年的腊八节，父亲和母亲不仅把节日过得有声有色，更重要的是传承了吃苦耐劳的家风。

狗年说狗

□艾兴君

2018年，是狗年，狗又称犬。狗以机智勇敢，忠于职守，赢得了人们喜爱和尊敬。中国有句民谚：“儿不嫌娘丑，狗不嫌家贫。”从这句朴素的话中看出，狗是人类忠诚可靠、可同甘共苦的朋友。在数千年的生产和生活实践中，人类跟狗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常言说：“狗守夜，鸡司晨”、“马忠、羊孝、犬义”。狗活泼可爱，又是人们生活中的忠诚伙伴。曾国藩的后裔曾约农，出身名门，身为学者、教育家，温文尔雅、对人和善有礼。但此人却养有一条剽悍的狼狗，曾约农在长沙某中学兼课的时候，那只狼狗也如影随形。曾约农讲课时，狼狗就蹲在讲台之侧，面对学生，一动不动，狗视眈眈课堂纪律特别好。

与曾约农迥异，巴金曾经养过一只“知书达理”的日本种的黄毛小狗，在他的文章《包弟》里，他亲切地叫这只小狗“包弟”，说：“它有什么要求时就立起身子，把两只前脚并在一起不停地作揖。”

季羡林曾经被一条不起眼儿的狗揪住了心。他为母亲奔完丧，即将离开那一座破房子时，他一眼就看到那条老狗仍然忠诚地趴在篱笆门口，见了他，它似乎预感到他要离开了，它站了起来，“走到我跟前，在我腿上擦来擦去，对着我尾巴直摇。”季羡林一下子泪流满面。他知道这是他们的永别，他抱住了老狗的头，亲了一口，一步三回首地离开了那里，眼泪向肚子里流。

有人爱狗，就有人厌狗，骂狗最多最尖锐的莫过于鲁迅，大约鲁迅是不喜欢动物的，猫狗在他眼里，皆是异物。但事实上，在鲁迅所处的年代，他对猫和狗的不善之辞，却不是针对猫狗，而是针对他自己认为的那些有着动物身上不可避免的“兽性”与缺点的人。林语堂曾这样评价鲁迅：不交锋则不乐，不披甲则不乐，即使无锋可交，无矛可持，拾一石子投狗，偶中，亦快然于胸中。仿佛鲁迅生性与狗过不去，这个地球人都知道。

狗也背负了很多骂名。“狗嘴里吐不出象牙”说明狗的诚实，实事求是，不像有的人口吐莲花，把无的说成有，把有的说成无。“狗急跳墙”狗不画地为牢，束手待毙，危急时发挥一技之长而逃生，有何可指责的。“狗皮膏药”狗牺牲了自己，用自己的皮制成膏药，给患者带来福音，不像卖假药者竟坑人。至于狗叫，有谁不愿意听啊——老百姓喜欢听：日子旺旺！商家喜欢听：财运旺旺！人人都喜欢听：事业旺旺！国家旺旺！

“走狗”这名字可不雅，但郑板桥、齐白石却偏爱“走狗”，刻闲章自称“青藤门下的走狗”。陆游有诗曰：“犬喜人归迎野路”，范成大有“随人黄犬搀前去”，你看，狗有多可爱，当你从远方归来，它像欢迎亲人一样迎接你回家。想当年，努尔哈赤骑着他的大青马，眼看就被追兵追上，这时他的义犬扑上去，死死咬住追兵的大腿，努尔哈赤才得以逃脱，而义犬却惨死在追兵刀下。就是在今天，狗在国防、公安方面的功能也不可缺少。

狗年说狗，确实有趣。狗在人的世界里所显示的一些优秀品格，比人类更珍惜人性，永远是人类道德的一面镜子，诚如米兰·昆德拉所说：“狗是我们与天堂之间的媒介。”

文坛里的弹琴高手

◆张光茫

琴棋书画，是文人四友。把琴排在首位，说明文人对琴的重视程度。

《诗经》里有许多关于琴的诗句，如“我有嘉宾，鼓瑟吹笙”和“琴瑟在侧，莫不静好”，可见清幽的琴声早已深深浸淫在先民的日常生活里了。而月明风清之夜，文人骚客雅兴相聚，把酒吟诗，赏月观花，这时怎么少得了琴呢。一支琴曲，把人的神思提了上去，仿佛进入了一个缥缈世界，从而进行了一次精神的升华。怪不得自古文人都将琴视为珍贵之物，将弹琴视为高雅之事。

“高山流水觅知音”的典故就是关于琴的。传说伯牙一次在荒山野地弹琴，樵夫钟子期竟能领会这琴声是在描绘“巍巍乎志在高山”和“洋洋乎志在流水”，这使伯牙很吃惊：“善哉，子之心与吾同。”二人遂成为极好的朋友。子期死后，伯牙痛失知音，摔琴断弦，终身不操。

魏晋奇才嵇康，精于笛，妙于琴，善于音律，在音乐方面有极高的天赋。嵇康有一张非常名贵的琴，为了这张琴，他卖去了东阳旧业，还向尚书令讨了一块河轮佩玉，截成薄片镶嵌在琴面上作琴徽。后为钟会陷害，被司马昭杀害。临刑前，他“目送归鸿，手挥五弦”，演奏了一曲《广陵散》，惊天地泣鬼神。可是嵇康死后，这支曲子便失传了，从此成为千古绝唱，使“海内之士，莫不痛失”。

陶渊明对琴的态度很有意思，他的“乐琴书以消忧”中的乐，跟别人都不大一样。萧统《陶渊明传》记载：“渊明不解音律，而蓄无弦琴一张，每酒适，辄抚琴以寄其意。”别人弹琴，他只是抚琴，而且他的琴没有弦。别人对他这种“弹琴”的方式很不理解，他却说：“但识琴中趣，何劳弦上声？”这和他读书的方式是一样的，所谓“好读书，不求甚解”，“书中有真意，欲辩已忘言”。古人说：“笛以无腔为适，琴以无弦为高。”陶渊明的抚琴是一种姿态，像姜子牙钓鱼，在这个动作本身以外，更有了悟道的意味。

在陶渊明那个时代，他还能弄一张无弦的琴，在读书或者饮酒的时候随意摆弄一下，跟手边的扇子啊酒杯啊没什么大区别。到了隋唐，琴更多地成了文人的标志，开始出现许多专门为听曲所作的诗歌，如李白《听蜀僧睿弹琴》、韩愈《听颖师弹琴》、常建《听张山人弹琴》、白居易《听弹古绿水》、贾岛《听乐山弹易水》等等。琴曲也逐渐成为独立的品赏对象，自己不会弹也不要紧，只要会听，能体悟就可以了。

白居易在《听弹幽兰》一诗中就说：“欲得身心归静好，自弹不及听人弹。”大概让别人弹琴，自己端坐一旁，更能完全集中精神来听出琴曲的意蕴。而像王维这样“独坐幽篁里，弹琴复长啸”，其意也许不在听曲，只在这月夜深林的意境。弹一段琴，再停下长啸一声，将心中的积郁或快意，都诉与来相照的明月，这样的行为本身就是诗意的，类似于现在的行为艺术吧。不然，为什么大老远把一张琴搬到竹林子里去呢。

“文人皇帝”宋徽宗赵佶对琴也非常爱好，在其宣和内府设“万琴堂”，广罗天下古琴神品于其中。《听琴图》描绘在一棵高耸入云的青松之下，宋徽宗身穿便服信手弹琴，旁边山石之上坐有两人，正侧耳倾听，神态一派陶醉。在天子的倡导与影响下，朝野大臣，无不以能琴为荣。

徽宗政和年间，钱塘太守梅公，在风景秀丽的西子湖畔举行琴会，曾齐集当地文人学士，带来名琴数十张，弹奏品评，一时传为佳话。只可惜这位皇帝在治国方面却没有什么才能，导致亡国之灾。这便是古代文人普遍的苦闷吧，“庙堂之高”与“江湖之远”总是矛盾的，身在朝野之外梦想着为国效力，但在实现了理想之后，心中仍然怀有那一片缥缈的诗境，但已经不可触及了。

由此可见，琴对文人来说，不管是为了消忧，或者怡情，再或是像陶渊明那样，仅作为自己精神的一种象征，都是漫长岁月里一种妥帖的慰藉。而今，能放得下一张古琴的位置，已经很难找到。幽远的琴声，被裹挟在喧嚣的噪音里逐渐变得微弱，但只要中华文明还在延续，这琴声就永远不会消失。

本报由迪庆日报彩色印务中心印刷 本报地址：香格里拉市康珠大道208号 邮编：674499 纠错投诉电话：8224019 传真：8289000 记者部：8222759 编辑部：8223550 副刊部：8226346 广告部：8230970 印务中心：8881620 网络部：8881015